

辽宁省卫生厅
辽宁省政府纠风办
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辽宁省监察厅文件
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
辽宁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辽宁省政府采购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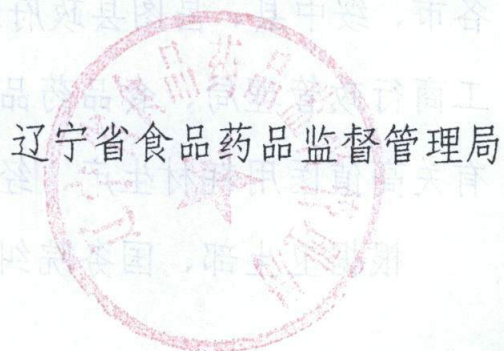
辽卫函字〔2013〕390号

关于印发辽宁省医疗机构高值医用耗材
集中采购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市、绥中县、昌图县政府纠风办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、监察局、工商行政管理局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，省直各有关医疗机构，有关高值医用耗材生产、经营企业：

根据卫生部、国务院纠风办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监察部、工

商总局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《关于印发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规范（试行）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省卫生厅、省政府纠风办、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、省监察厅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、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、省政府采购中心共同制定了《辽宁省医疗机构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辽宁省政府采购中心

采购公告



辽宁省政府采购中心
2013年7月2日

(信息公开形式: 主动公开)

第一章 总 则

一、项目概况

本项目为... (一) ... (二) ... (三) ... (四) ... (五) ...

二、项目预算

辽宁省卫生厅办公室 2013年7月2日印发

